

河北建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选举产生第五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的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河北建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任期即将届满，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由三名监事组成，其中一名为职工代表监事，由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

公司于2019年12月5日召开第四届职工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经与会职工代表审议并举手表决，一致同意侯菊英女士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侯菊英女士将与公司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产生的2名股东代表监事共同组成第五届监事会，任期至第五届监事会届满。

特此公告。

河北建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二〇一九年十二月六日

附件：

河北建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简历

侯菊英女士，49岁，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中专学历；2004年至2007年12月任沧州天一化工有限公司审计人员，2008年1月至今任河北建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审计人员、监事。

截止本公告披露日,侯菊英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

侯菊英女士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也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3.2.3条所规定的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等要求的任职资格。